

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0月9日收到股东薛长煌的函告，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
薛长煌	是	10,540,000	59.23%	1.08%	2017年6月20日	2020年9月29日	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-	10,540,000	59.23%	1.08%	-	-	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2020年10月9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98,625,280	20.30%	76,846,444	38.69%	7.85%	0	0%	0	0%
施延军	87,987,227	8.99%	19,372,600	22.02%	1.98%	19,372,600	100.00%	62,664,460	91.33%
施雄飏	33,743,900	3.45%	10,703,555	31.72%	1.09%	0	0%	0	0%
薛长煌	17,796,040	1.82%	7,255,496	40.77%	0.74%	6,955,496	95.87%	6,391,534	60.64%
合计	338,152,447	34.56%	114,178,095	33.77%	11.67%	26,328,096	23.06%	69,055,994	30.83%

三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兴业证券提供的解押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10日